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3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欧克科技”）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为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收益，公司将现存放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南昌支行”）的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转存至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南昌分行”）和“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以下简称“上饶银行九江分行”）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在北京银行南昌支行开设的原募集资金专户将予以注销。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72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68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65.58 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109,387.4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281.1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1,106.2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2-41 号）。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水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水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且于 2023 年 1 月和九江欧克新型材料公司共同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本公司有六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含利息）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 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53530180800039986	117,957,643.89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水支行	727249700000008728	185,877,930.09	
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	212103090000025959	61,986,401.3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	20000063258200108073915	409,012,284.57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水支行	727249500000008729	0.00	九江欧克新型材料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	20000064189700110329556	0.00	九江欧克新型材料公司
合 计		774,834,259.88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变更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拟在光大银行南昌分行和上饶银行九江分行分别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生活用纸智能装备生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变更的相关事项，并将存放于北京银行南昌支行（账号：20000063258200108073915）的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转存至新的募集资金专户，新募集资金专户转入金额以实际到账金额为准。

募集资金专户变更完成后，公司将注销原募集资金专户，原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失效，公司将与保荐机构、光大银行南昌分行、上饶银行九江分行分别签署新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投资计划，公司其他募集资金专户不变。

四、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核意见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光大银行南昌分行和上饶银行九江分行分别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生活用纸智能装备生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并将存放于北京银行南昌支行的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转存至新的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形，有助于进一步提高临时性闲置募集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会监事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事项。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欧克科技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1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担任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本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历史沿革：天健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1992 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 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0 年 12 月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1 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 225 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 2064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80 人。

2021 年度的业务收入总额 35.01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31.78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19.01 亿元

2022 年审计情况：

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12 家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 家

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6.32 亿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天健近三年（2020 年－2022 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金额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一审判决天健在投资者损失的 5%范围内承担比例连带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纳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2020 年－2022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共涉及 39 人，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剑	1998 年	1997 年	1998 年	2018 年	签署了湘潭电化、益丰药房、大参林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剑	1998 年	1997 年	1998 年	2018 年	签署了湘潭电化、益丰药房、大参林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李敬	2015 年	2012 年	2012 年	2022 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林国雄	1999 年	1997 年	1997 年	2022 年	签署了昂利康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确定的。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及市场价格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符合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报审计的要求，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够客观地评价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综上，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认真核查，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4、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7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胡坚晟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690.2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321.71 万元；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321.71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 46,648.67 万元。根据公司运营实际情况及股利分配政策，2022 年度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报告出具了核查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董事同意公司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前述综合授信的全部事项，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止。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董事同意召集公司全体股东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4、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5、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核查意见》；

6、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0262　　证券简称：巴安水务　　公告编号：2023-035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并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6 人，关联董事阎敏回避表决，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华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的议案》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独立董事李世祥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报告，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其辞职申请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阎敏后生效，其辞职生效后公司审计委员会空缺一位委员，同时主任委员空缺。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同意阎敏女士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时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务，与公司 2023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出的两位审计委员会成员杨建劳先生、康忠良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阎敏女士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阎敏女士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情况。（前述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简历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阎敏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300262　　证券简称：巴安水务　　公告编号：2023-034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三）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章练塘路 666 号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股权登记日：2023 年 4 月 12 日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主持人：张华根先生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4 月 12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公司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无表决权股东除外），该受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聘请的律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包括代理人）1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67,744,89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1147%。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包括代理人）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67,148,27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25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包括代理人）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596,62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91%。

（二）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代表（包括代理人）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596,62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9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包括代理人）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596,62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91%。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7,564,67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40%；反对 180,22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6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16,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7929%；反对 180,2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207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孙薇维、张晓雯

3、结论性意见：本所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300262　　证券简称：巴安水务　　公告编号：2023-036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原独立董事李世祥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报告，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李世祥先生原定任期为三年，即 2022 年 12 月 30 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世祥先生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世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任独立董事阎敏女士。同时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的议案》，同意补选阎敏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简历详见附件 1），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通过后阎敏女士将与公司 2023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出的两位审计委员会成员杨建劳先生、康忠良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1 阎敏女士简历

阎敏女士，1967 年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政治面貌：群众，职称：注册会计师，教育背景：1988 年 8 月毕业于新疆财经学院，2004 年 1 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网络学院，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工作经历：1988 年 8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职新疆博州财政局企业财务科，2001 年 3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职上海长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专员，2002 年 4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职施普乐医疗用品（上海）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6 年 12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职上海华伟立体印刷有限公司高级会计师，2007 年 5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职先锋高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及税务课长，2012 年 3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职佛山市柏克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职上海合胜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7 月至今任职上海仟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

阎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候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阎敏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 -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阎敏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5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和《关于举办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经检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未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关于举办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中的业绩说明会举办日期表述错误。现对上述公告的错误信息进行如下更正：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中的更正内容

更正前：

未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更正后：

增加：“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何少平，男，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福建林学院采运机械化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集美财经学院讲师、厦门集友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及风控总监，具有多年丰富的会计、审计经验。2002 年起先后担任厦门金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何少平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亦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何少平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黄健雄先生，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长期从事法律教学、研究与相关专业工作。现任厦门大学法学院教授，福建信实律师事务所兼职执业律师，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黄健雄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亦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黄健雄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二、《关于举办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中更正的内容

更正前：

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

更正后：

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

除上述更正外，《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和《关于举办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2023-021）的其他内容无变更。《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26）和《关于举办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27）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查阅。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告文件在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避免类似情况的发生，因本次补充、更正公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6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黄辉女士和廖山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辉女士和廖山海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

黄辉女士和廖山海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少于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两位独立董事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两位独立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责。

黄辉女士和廖山海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黄辉女士和廖山海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后，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何少平先生、黄健雄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何少平